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and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遠大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512)

自願性公告

對 Telix 戰略投資情況之更新

本公告乃遠大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自願刊發。

董事會宣佈，其已完成出售部分本集團在 Telix Pharmaceuticals Limited (“Telix”，一間在澳洲證券交易所及美國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分別為 ASX: TLX, Nasdaq: TLX) 的股權，通過場外交易出售其在 Telix 的約 45.2% 股份 (4,947,181 股)，價值約 1 億 4 千 3 百萬澳元。所得款項將用於本集團在未滿足需求領域的臨床開發計劃，包括與 Telix 合作開展的項目。本集團擬於未來 12 個月內不再進一步出售其持有餘下的 6,000,000 股 Telix 的股份。

於 2020 年 11 月，本集團作出了 2,500 萬美元（相等於約 3,500 萬澳元）的戰略性股權投資，通過私募方式以每股 1.69 澳元的發行價取得 20,947,181 股 Telix 的足額繳清普通股。本集團亦擁有 Telix 在大中華地區市場的前列腺癌、腎癌和腦癌（膠質母細胞瘤）成像和治療產品的獨家開發和商業化權利。

本公司行政總裁周超先生表示：「Telix 是本集團重要的戰略合作夥伴。迄今為止，Telix 的首個前列腺癌顯像劑 TLX591-CDx 已成功在美國、澳大利亞以及加拿大等地獲批上市，同時，其在歐洲的上市申請也獲得了積極反饋，為該產品 2025 年在 19 個國家的落地奠定了基礎。該產品 2024 年實現約 7.83 億澳元的全球銷售收入，同比增長近 56%，令我們深受鼓舞。同時，Telix 多款創新放射性核素偶聯藥物 (RDC) 的研發也在順利進行，包括 TLX250-CDx 向美國 FDA 遞交的用於腎癌成像的生物製品上市許可申請已獲受理，並已進入優先審評。因此，我們對其未來前景十分樂觀，亦因為我們與 Telix 攜手為中國市場開發用於診斷和治療腫瘤的潛在新成像劑和療法，故此亦認為 Telix 具有進一步創造價值的潛力。作為投資者，我們也很高興實現了我們最初的投資願景。我們已將我們不會在未來 12 個月內出售餘下所持股份之意願知會 Telix，以表明我們對 Telix 的信心以及我們對兩間公司合作夥伴關係的持續承諾。」

警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小心謹慎。

承董事會命
遠大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唐緯坤博士

香港，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唐緯坤博士、周超先生、楊光先生及林芷伊女士，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彩雲女士、邢麗娜博士、裴更博士及胡野碧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